

文藻外語大學_____學年度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申請暨切結書

出國實習/交換期間：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班級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	(由承辦單位填寫)
稱謂		姓名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input type="checkbox"/> 監護人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input type="checkbox"/> 監護人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input type="checkbox"/> 監護人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 請詳閱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相關公告，並依最新規定辦理。(生活輔導組/進修部學務組)

※ 補助標準(四技/二技/專科部 4~5 年級)：

1. 家庭年所得級距 7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20,000 元。
2. 家庭年所得級距 70~9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15,000 元。

※ 補助標準(研究所碩士班)：

3. 家庭年所得級距第一級(3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35,000 元。
4. 家庭年所得級距第二級(超過 30 萬元 ~ 4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27,000 元。
5. 家庭年所得級距第三級(超過 40 萬元 ~ 5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22,000 元。
6. 家庭年所得級距第四級(超過 50 萬元 ~ 6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17,000 元。
7. 家庭年所得級距第五級(超過 60 萬元 ~ 70 萬元以下)，每學年補助金額為 12,000 元。

【注意事項】

1. 請將本表連同 3 個月內詳細記事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或配偶)，於出國前親自繳交或限時掛號郵寄至生活輔導組/進修部學務組，未繳交正確及完整資料者，視同未申請。
2. 審核結果通知一律寄至「學號@st 入學年度.wzu.edu.tw」信箱，核定補助金額統一扣減於第 2 學期學雜費繳費單。
3. 本人於同一就讀級別不得重複申請弱勢助學或其他政府就學補助措施，如有重複申請或不實請領，除予以追繳補助金額並接受校規處置。

本人已充分瞭解上述事項及相關資訊。

立切結書人：申請學生

(請簽名)